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DATA
BROADCASTING

CHINA DATA BROADCASTING HOLDINGS LIMITED

(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會宣佈，獨立股東已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批准協議、服務及本集團業務之一般性質之重大變動之多項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五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除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會宣佈，獨立股東已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批准協議、服務及本集團業務之一般性質之重大變動之多項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寇紀淞教授

香港，二零零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 僅供識別

本公司各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佈載有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正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ii)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根據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作出。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一連最少七天載於創業板網址<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